



# 『名教罪人』谈

上海书店出版社

本社  
編

# 『名教罪人』談

上海書店出版社



## 雍正朝之两名人

□ 刘成禺

饮如皋冒鹤亭家，见所藏查声山写经图卷，题者数十人，若毛西河、高江村、查初白等，无一非康熙朝名流。最难得者，揆叙与钱名世二人，皆获罪于雍正，而凑合在一卷之中，可宝也。

按揆叙为满大学士明珠之子，词家纳兰性德之弟，继其父为宰相。雍正恨其党于廉亲王，几正青宫而夺其皇位，揆叙幸先死，乃御书“不忠不孝揆叙之墓”八大字，刻石立其墓前。阅近刻《黔南丛书》贵筑周渔璜起渭《桐桢诗集》，杨恩元跋云：“先生有家书数通，其后裔今尚珍藏。有一函记在翰苑时事云：‘将转御史，掌院徐潮，因先生考试浙闈不录其子，心怀忌嫉，欲乘机排挤出院，赖满掌院揆叙，重其文学，奏留之，仍居原职。而揆叙始终谓留周之举，实与徐掌院同意，君子也’”云云。夫徐潮世称名臣，谥文敬，李次青《先正事略》极推重，揆叙则世宗诋为不忠不孝者，徐蔽贤而揆知人，洵稗史足征也。

钱名世，字亮工，江苏武进人，以探花及第，有才名，其佳作在《江左十五子诗》中，宋牧仲抚吴时所刻也。年羹尧抄没时，发见名世赠年羹尧诗，有“分陕旌旗周召伯，从天鼓角汉将

军”之句，雍正阅之，大为震怒，革名世职，驱逐回籍，交地方官严加管束；又命廷臣各赋诗痛骂之，亲定甲乙，以赠其行。鹤亭官京师时，曾见一殿本，雕写极工，宣纸印题曰“御制钱名世”，其第一名诗有云：“名世竟同名世罪，亮工不减亮工奸。”所谓“竟同名世罪”者，谓戴南山（名名世）以滇南文字狱被诛；所谓“不减亮工奸”者，亮工为周栎园名（栎园列入《贰臣传》中），为闽督所参，曾入刑部狱也。又御书“名教罪人”四字制匾，命名世奉归，悬之厅事；每月朔望，常州知府、武进知县，亲往审视，如不悬挂者，白督抚奏明治罪，真喜怒以为儿戏也。“御制钱名世”书在北京遍访不得，藏书家亦鲜知者。

（原载《世载堂杂忆》）

## “名教罪人”

□ 黄 裳

对于清朝的第三个皇帝雍正，历来恐怕是怀着恶意的多，但近来似乎有了转机，有的研究者说，雍正一朝只有短短的十三年，又夹在康、乾两朝各占六十年的“盛世”之间，因此常为历史研究者所忽略，“康熙宽大，乾隆疏阔，要不是雍正的整饬，满清恐早衰亡”（杨启樵），清史专家郑天挺也称赞他是清初的“三个好皇帝”之一。专家的意见是有根据的，例如指出他每天批阅的奏折、部本、通本，就多至二、三十件甚至五、六十件，因此可以无愧为古往今来“最勤政的皇帝”云。他的“朱批谕旨”，也不只是讨论政治的问题，有时还要对宠臣说些甜蜜的心腹话，甚至指天发誓，有如情书，别的皇帝就没有这样做过。称之为极有特色的封建社会最高统治者，是没有疑义的。

雍正别出心裁富有创造性的言行是很不少的。继位前后的措置，收拾弟兄间的争位对手，对年羹尧、隆科多这样的“重臣”心狠手辣的打击，就都办得干净利落，使人佩服，但这些还并未跳出历代统治者的常规，算不得崭新的创造。只有雍正七年（1729）颁布《大义觉迷录》一案，才是值得认真注意的。

有人煽动大将军岳钟琪造反，雍正知道了，没有立即大张旗鼓的查办，却抓住时机编出了《大义觉迷录》一书，向全国公开进行自我辩解。煽动者不但未被处以极刑，反而被命为宣讲员到各地去现身说法，逐条批驳他们对雍正进行过的指责，消除影响。这种敢于在全国展开一场大辩论，借以制造舆论的方法，确是一种非凡的创造。

雍正命令将这本书“加以刊刻，颁于全国各府州县学，使读书士子观览知悉。如不知此书，一经发现，就将该省学政、该州县教官一体治罪”。可见在他的心目中，主要的宣传对象是全国大小知识分子，他将这些读书人的“能量”看得远远超过其他的农、工、商，这也是独到的识见。

《大义觉迷录》虽然算不得古书，刊行量也一定大得惊人。但在很久以前书肆中就已极为难得，偶然发现，价钱也几乎和宋本差不多了。这是一件怪事。有人说这是后来发现这办法不够妥当，又被宣布为禁书，一本本地收缴销毁了的原故。可见这种破格的行动原不是可以被普遍理解、接受的。雍正自己也明白这一节，所以他才在田文镜的奏折上批道：“遇此种怪物，不得不有一番出奇料理。”

陈援庵先生有一篇《钱名世轶事》的小文章，介绍了雍正的另一件“出奇料理”，不过这回案情并不十分严重，所以处理上带有恶作剧的玩笑性质，就像捉住了老鼠的猫儿在尽情玩弄到手的猎物似的了。

钱名世，字亮工，号綢庵，江南武进人。康熙四十二年一甲三名进士，官至侍讲。雍正四年三月三十日，大学士九卿等奏食侍讲俸之钱名世，作诗投赠年羹尧，称功颂德，备极谄媚。……应革职，交与刑部从重治罪。

这里说得十分清楚，钱名世不过是一个“风派”，在年大将军圣眷优隆、炙手可热的时候，投诗献媚，是属于一般性的拍马，还算不上是年党。这一点雍正看得清楚的，也是他的“英明”之处，有意思的是他的意见：

得旨：向来如钱名世、何焯、陈梦雷等，皆颇有文名，可惜行止不端，立身卑污，所以圣祖仁皇帝摈斥不用，置之闲散之地。而钱名世谄媚性成，作为诗词，颂扬奸恶，措词悖谬，自取罪戾。今既败露，益足以彰圣祖知人之明。但其所犯尚不至于死。伊既以文词谄媚奸恶，为名教所不容，朕即以文词为国法，示人臣之炯戒。

雍正懂得看菜吃饭、量体裁衣的道理，也深知“风派”的作用与可恶，因此想出挖空心思的“料理”：

着将钱名世革去职衔，发回原籍。朕书“名教罪人”四字，令该地方官制匾额，张挂钱名世所居之宅。

古时对罪犯有面上刺字的办法，现在将“御书”的匾额挂在钱名世的大厅上，使他每天起身都要走过看见，亲友来访也只能闭着眼睛，真是一直到死都卸脱不得的大包袱。这样的“料理”，是只有绝顶的“天才”才能想得出来的吧。但事情到这里还不能算是了结。

且钱名世系读书之人，不知大义，廉耻荡然。凡文字正士，必深恶痛绝，共为切齿。可令在京见任官员，由举人、进士出身者，仿诗人刺恶之意，各为诗文，记其劣迹，以儆顽邪，并使天下读书人知所激劝。其所为诗文，一并汇齐缮写进呈，俟朕览过，给付钱名世。

这是发动群众搞大批判的发轫，是组成战线、定下调子，有领导地进行围攻手段的先河，推原溯始，不能不推雍正为首创的先驱。

这本汇编了三百八十五人作品的《名教罪人》诗也是流传极少的，好像只从故宫里找到了一本，也许就是当时专案的原始文件。后来重印出版了。过去常常可以在旧书店里遇到，被当做“陋书”，没有人肯买。现在可是一本也看不到了。援庵先生还抄下了一首方苞的诗，虽然是桐城派大师的手笔，但到底不像诗。援庵先生说：“今诸人诗集多不录此等诗，殆物伤其类欤！”即此也可以看出这种批判运动的效果如何了。

前些时偶然在旧书店里买到一册《名教罪人》的翻印本，铅字排印线装，前故宫博物院出版“文献丛书”之一。书前有雍正四年(1726)谕内阁九卿翰詹科道旨一件，略云：

钱名世向来颇有文名，我圣祖仁皇帝拔为一甲进士，置之词馆，兼直内廷。伊不能仰报厚恩，自罹罢斥。复蒙圣祖仁皇帝格外矜全，令其修书赎罪，又复其原官，给与俸禄，特不许在翰林衙门供职。盖圣明洞鉴，知其品行卑污，不堪复玷侍从之班也。

值得注意的是，翰林院在清初时特别受到重视，视之为“清华之选”，与处理庶政的行政机构不同。这也就是后来“复命在京大小臣工，由制科出身者，咸为歌诗以刺其恶”的张本。至于钱名世既然品行卑污，不能进翰林院，难道修书就是合格的么？这一节就存而不论了。谕旨中提到钱名世的罪状是“乃复钻营不悛，以诗赠年羹尧，曲尽谄媚，至以平藏之功归之年羹尧，谓当立一碑于圣祖平藏碑之后，悖逆已极”。这也真是说得太过分了，竟要与皇帝争功，分庭抗礼。真的是不可

恕了。雍正的通篇谕旨都是向全国“读书之士”说话，最后也不忘对这种别开生面的处理方法可能引起的误解加以申明：“如谓朕于负罪之人不加诛戮，尚赐以匾额，令在廷赋诗与之，视黜恶之典有同儿戏，则大非朕激劝风励之深心矣。”这是雍正自己也知道这种“出奇料理”实在有些过于别致了。当日奉旨做诗的文臣，也确实遇上了大难题。“物伤其类”固然是一块心病，在划定的圈子里打转，挖空心思出话来，更是困难。要想不陷入雷同的绝境，几乎是不可能的。这一卷诗可以算是二百多年前的一份“样板诗”，其文献价值也就在此。做诗的三百多名臣工中间，有大官，也有诗人名士，其中查嗣庭和谢济世就是后来身陷文字狱的有名人物。可见他们并未通过运动改换思想，洗心革面。那么雍正的一番努力的效果如何也就可想而知了。

当日诸人奉旨作诗，做好以后先要由雍正审阅，认为满意才交付钱名世刊印。这中间就有翰林院侍读吴孝登、陈邦彦等因作诗不合圣意，吴被发往宁古塔给披甲人为奴，陈则落职（《永宪录》），命运比钱名世更坏。可惜他们的诗没有流传下来，不知到底说了些什么话，惹恼了皇帝。被“重视”的翰林们的实际身份与遭际，在这里也暴露得淋漓尽致了。

1986年12月补记

（原载《笔祸史谈丛》）

# “名教罪人”：最早的政治帽子

□ 钱伯城

## 一、小 引

本文的题目用了“政治帽子”这个名词，所以先得对所谓“帽子”说几句闲话。“帽子”，作为一个具有政治性含义的专用名词，是近几十年方才流行起来的。《现代汉语词典》的“帽子”词条两项释义：一项是“戴在头上保暖、防雨、遮日光等或做装饰的用品：一顶帽子”。这是指有形的帽子，中外皆同，从古就有的。另一项是“比喻罪名或坏名义：批评应该切合实际，有内容，不要光扣大帽子”。这是指无形的帽子，只有特定的国家方有，如释义所说这种帽子是一种“比喻”；但这项释义用的例句并不确切，没有能够说明这种“比喻”性的帽子，是对还是不对，而且例句只举“扣帽子”，不举“戴帽子”，也不全面。这本词典另有“扣帽子”词条，释义是：“对人或事不经过调查研究，仔细分析，就轻率地加上现成的不好的名目，如‘落后分子’、‘官僚主义’等。”这是避重就轻的解释。这本词典不立“戴帽子”条目，其实这种无形的“帽子”的作用与威力，就表现

在“戴”字上面。这本词典初版于1978年，想来是有意回避。到1996年，出了修订本，但“帽子”与“扣帽子”条下的释义仍旧未变；“戴”字条下亦仍无“戴帽子”义项，倒是加了一个“戴高帽子”的词目，却未免令人对此取舍产生滑稽之感。

我看《耿飚回忆录》，其中记耿在“文革”中遭遇，有一次为自己讲过的一些话而忧心忡忡，书中写道：

这些话，万一给江青一伙人和造反派扣上几顶“反对国际主义”、“反对毛泽东思想”、“继续推行三降一灭路线”的帽子，岂不要重进牛棚？

耿飚当时是外交部副部长，非一般的平头百姓，对“扣帽子”尚且如此害怕，更不要说动辄就被“戴帽子”的普通小人物了。

最近又看到一本翻译过来的苏联档案材料《苏联共产党最后一个“反党”集团》，方知在苏联那里，对这种无形的政治帽子，也是随意使用的。书中记载在1957年苏共中央全会上，米高扬批评莫洛托夫的发言：

斯大林是这样谈莫洛托夫的，他说莫洛托夫右倾……他想提高农民的利益。1952年，斯大林在中央全会上向他提起了这一点，说莫洛托夫右倾。斯大林无根据地，但却有意地把右倾分子这顶帽子戴在莫洛托夫头上，因为有了这顶帽子就更便于在党面前整莫洛托夫。

现在，莫洛托夫为了便于整赫鲁晓夫，想把这顶帽子戴到他头上，在党面前在政治上败坏他的声誉。现在莫洛托夫采用的是斯大林曾经用来对付他的那些卑鄙手段。

但莫洛托夫想不到，这次他反被赫鲁晓夫一派戴上了“反党分子”帽子，并被开除出党。可见苏联的这些政治头头们全是一些玩弄“戴帽子”手法的老手。

可见不管是“戴帽子”，还是“扣帽子”，都是在政治上败坏对方的声誉，致对方于身败名裂。这种把政治帽子强加于别人头上的手法，是超越于法律之上，不受法律的任何约束。

然而，这种无形的政治帽子的发明与运用，既不是二十世纪的中国人，也不是苏联老大哥，可上溯到距今二百多年前的清朝雍正皇帝。雍正虽未用“帽子”之名，却已行“戴帽子”之实：他所用的“帽子”的称号，就是本文题目上的“名教罪人”。而第一个被雍正帝戴上这个政治帽子的倒楣蛋，是叫做钱名世的人。

## 二、钱名世：最早的“戴帽子”者

钱名世，字亮工。江苏武进人。康熙四十二年(1703)一甲三名进士，荣膺探花的称号，授翰林院编修，升侍读，文名很高，曾协助万斯同属辞润色修订《明史》，是个大知识分子，又是官场幸运儿。照他的仕历、才能，原可宦途青云直上，做宰相(大学士)也是有望的。但他跟上年羹尧，惹出了祸患。他与年羹尧是乡试同年，原有交情。年羹尧勋位日隆，钱名世更与他亲近。年羹尧做抚远大将军，平定西藏，进京朝见。钱名世献诗为年颂扬平藏之功，诗中说：“鼎钟名勒山河誓，番藏宜刊第二碑。”自注道：

公(指年羹尧)调兵取藏，宜勒一碑，附于先帝(指康熙帝)平藏碑之后。

这是把年羹尧功劳，同康熙帝并列起来。钱名世积极巴结、靠拢当朝权贵，说明他利禄心重，同时也是受了雍正帝与年羹尧亲密关系表象的迷惑。年羹尧得宠时，雍正同他称兄道弟（年的妹妹是雍正贵妃），如胶似漆。雍正给年的朱批，常是长长大大，如叙家常。如雍正元年（1723）雍正初登位时有一道给年羹尧的朱批写道：

你此番心行，朕实不知如何疼你，方有颜对天地神明也。

君臣之间竟有这样亲昵肉麻话语，足见情感之深、关系之密。钱名世信以为真，以为讨好年羹尧，也就讨好了皇帝。谁知雍正是枭鸷雄猜之主，他的心思不容旁人窥测。只过一年，雍正对年羹尧的态度突然来了一百八十度大转弯，抓住年羹尧奏折中一句“朝乾夕惕”写成“夕惕朝乾”，指责他“有意倒置”。无独有偶，二百年后的一次庐山政治风波，也是一位大将军，因在上书中把“有得有失”写成“有失有得”，而被横加罪名。大家知道，一个人若被憎厌，他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便无不成了被憎厌的口实，古今皆然。雍正三年（1725），皇帝在一道朱批中明白地对年羹尧露出了杀机：

如年羹尧这样禽兽不如之才，要他何用！朕再不料他是此等狗彘之类人也。

同前面所引一条朱批相比，几不可信为一人手笔。只过几个月，年羹尧就奉旨“自裁”了。凡同年羹尧有过交往的，一个个都被审查问罪。钱名世自然在劫难逃，他的罪名便是上年献诗年羹尧，备极谄媚，又将平藏之功归年，谓宜立碑于康熙帝平藏碑之后，甚属悖逆。这样他的罪名就重了。经大学

士、九卿等拟议，应革职交刑部从重治罪。

但雍正对钱名世的处置，却别出心裁，有一套自创的新法，也就是最早的“戴帽子”法。他下了一道上谕：

钱名世颂扬奸恶，措词悖谬，自取罪戾。但其所犯尚不至于死。伊既以文词谄媚奸恶，为名教所不容，朕即以文词为国法，示人臣之炯戒。着将钱名世革去职衔，发回原籍。朕书“名教罪人”四字，令该地方官制匾额，张挂钱名世所居之宅。

这就是用“戴帽子”代替刑罚。但光“戴帽子”（这是从轻处理）还不行，还得进行批判（这是批判从严），因此雍正又新创了最早的大批判法。他在这道上谕后面又下达旨意：命在京科举出身官员，“各为诗文，记其劣迹，以儆顽邪。”要朝廷官员个个写诗批钱。这些由制科正途出身的大小臣工奉旨写的批判诗，由雍正亲自审阅，评出优劣，定出赏罚。如詹事陈万策，以钱名世的名与戴名世同、字与周亮工同，戴是康熙一大文字狱首犯，周是明降臣，二人著作皆遭禁，陈万策的诗句嵌上他们名字：“名世已同名世罪，亮工不异亮工奸。”嵌对精巧工整，大为称旨，受到嘉赏。诗做得不副雍正意的，则受重罚，如侍读吴孝登，“作诗谬妄”，革职发宁古塔为奴。侍读学士陈邦彦、陈邦直，作诗“谬误舛错”，翰林项维聪“文理不通”，都革职，发回原籍。另外有余甸、徐学炳、吴廷熙、庄松承、孙兆奎、王时济等六人，诗“浮泛不切”，幸宽大不究，仅将原作发还，另作进呈。这些经过雍正逐首审定“以刺其恶”的歌诗，最后连同雍正有关钱名世案谕旨，编为一册，由雍正降旨交与钱名世刊刻进呈，颁发所有学校。这就是我们今天看到的，以《名教罪人》（此是后人所加）命名的小册子，不妨也可称之为《名教

罪人钱名世批判集》。

钱名世案件，留给读史者的启示，就是专制政权的统治者（即帝王）到雍正时代，其统治术已愈趋成熟，统治手段已深入到精神领域。钱名世不是反清分子，只是雍正与年羹尧的权力斗争中的附属牺牲品。雍正厌恶他在年羹尧权势炙手可热时，忙不迭地趋炎附势的表现，所以给以精神的惩罚。钱名世戴上“名教罪人”这顶帽子，不判刑，不坐牢，更不杀头，不是很宽大吗？实则不然。雍正的谕旨指明：

其人（指钱名世）为玷辱名教之人，死不足蔽其辜，生更以益其辱，是以不即正典刑，褫职递归，且亲书“名教罪人”四字，令悬其门，以昭鉴戒。……盖欲使天下臣工，知获罪名教，虽醜颜而生，更甚于正法而死。

这就是说，一方面让钱名世活下来，而终身处于受羞辱的地位，精神上备受折磨，比判刑、坐牢、杀头更为痛苦。另一方面，通过钱名世的案子，起到杀鸡儆猴作用，使“天下臣工”更加知所畏惧，不敢妄越“名教”一步。“名教罪人”这块沉重的匾额，挂在钱名世宅门上，也就是挂在他的精神和心灵上。挂到什么时候取下，查不到有关记载，或许一直挂到钱名世去世吧。雍正虽然痛恨钱名世这类人（所谓“死不足蔽其辜”），发明了最早的“戴帽子”惩戒法，但没有“扩大化”，这是那个时代知识分子的幸运，也是雍正的历史局限。他也不懂得运用什么“摘帽子”或“把帽子拎在手里”等一系列关于“帽子”游戏的手法。

附带一说，早在给钱名世“戴帽子”之前，雍正为报复康熙朝左都御史揆叙在夺嫡斗争中的宿怨，已有过一次给臣下“戴帽子”的尝试，不管此人已经死亡。雍正二年（1724），下旨削

去揆叙的谥号，在墓碑上改铸“不忠不孝阴险柔佞揆叙之墓”。这顶帽子的称号较长，而死者无知，身后的羞辱已不足为戒，作用也就不大。这主要是做给活人看的。

### 三、《名教罪人》书中的批判诗

《名教罪人》这本雍正“敕编”、“钦定”的小册子，共收雍正上谕两道，以及大学士张廷玉以下朝廷制科出身的大小京官三百八十五人所做的相同数量的诗。诗体以五、七言律诗为主，仅有少数几首是四言诗。所有诗的主题，一致声讨也即是批判钱名世的罪恶，同时更一致歌颂当今皇上的圣明恩德。

如大学士张廷玉的诗：

虚声盗窃志卑污，又向私门事谄谀。  
但识媚人工颂祷，不知行己荡廉隅。  
士林耻与衣冠共，宸翰严于斧钺诛。  
更许作诗昭讽刺，鉴观从此化顽愚。

前面提到为雍正嘉赏的詹事陈万策，收在本书中的诗是这样的：

轩阶屈轂久呈祥，鹤鸟宁教玷鹭行。  
莫倚词华工谄语，须知邪佞有刑章。  
蓬壶削籍羞同侣，畎亩余生愧故乡。  
共仰宸题严斧钺，祇思励操凜冰霜。

前提到被雍正斥为此次做诗“浮泛不切”，而发还重作的六人，他们重作的诗，幸获雍正通过，现都收入本书。顺天府府丞余甸重作的诗是：

圣主恩威四字中，昭垂董戒教无穷。  
共驩到底难逃罪，鹰犬前时枉费功。  
重负科名羞此辈，道存廉耻悟群蒙。  
巨奸诛殛佞人逐，朝野应成正直风。

此外五人，有翰林院检讨徐学柄、庶吉士吴延熙、待诏王时济、兵部主事孙兆奎及内阁中书庄松承。庄松承重作诗为五言，如下：

廉耻俱消尽，卑污自性成。  
乞怜工鼠技，逐臭比蝇营。  
鄙秽人同弃，逢迎罪不轻。  
御书垂炯戒，万世凜章程。

这些诗应声附和，奴性十足，比起历来不为人重视应付考试的“应制诗”也不如。但也看得出，这些做诗的“大小臣工”当时战兢之态，为了应旨交差，不得不凑合些陈词熟语，敷衍成篇。

这本诗集排名倒数第二的，是开一代文风的桐城派宗师方苞，他当时的职衔是“武英殿纂修原进士”，不过一个小小文官，也逃不了要他表态做诗。他的诗是这样写的：

名教贻羞世共嗤，此生空负圣明时。  
行邪惯履敬危径，记丑偏工谀佞词。  
宵枕渐多惟梦觉，夏畦劳甚独心知。  
人间无地堪容立，老去翻然悔已迟。

方苞写过像《左忠毅公遗事》这类标举气节的好文章，以名节自励，《望溪文集》中没有收这首诗。可知他自知这是“违